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林一燁
電話：(08)732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5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萬丹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69621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4810537_11269621700_1_4810537_11269621700_1.pdf)

主旨：本縣辦理「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-國民教育輔導團教師專業發展小組【C-7-5教學輔導教師回流工作坊】」，請轉知所屬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東興國小112年11月27日屏東興教字第11201001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2年12月15日(星期五)上午8時40分至12時40分。
 - (二)地點：本縣東興國小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
 - 1、欲參加教學輔導教師換證者，務必參加。
 - 2、欲申辦教學輔導教師減授課者，務必參加。
 - 3、歡迎已取得教學輔導教師認證者，踴躍參加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

(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) 報

名，全程參與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請學校核予參與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得課務派代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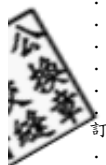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(不含崇華)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教師專業發展小組子計畫 C-7-5

屏東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國民教育輔導團教師專業發展小組

C-7-5 教學輔導教師回流工作坊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屏東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二、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

(一) 現況分析：

本縣配合教育部進行「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」自106學年度轉型為「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」，逐步與精進教學計畫進行人才資源整合與接軌。在輔導學校初任教師方面，教學輔導教師扮演著重要角色。

(二) 需求評估：

1. 教學輔導教師輔導學校初任教師，必須繕寫訂定輔導計畫送審，審查通過後由縣府核定，並核予減授課節數。
2. 自111年起，教學輔導教師認證及換證由各縣市自辦，教學輔導教師每10年需換證，必須參加回流工作坊後，始能依規定申辦換證。屏東縣目前教學輔導教師可換證的約有27人、三年內有研習可以認證的約有16人。

(三) 方案規劃說明：

每年辦理教學輔導教師回流工作坊，提供教學輔導教師精進成長與經驗交流的機會

三、目的

- (一) 促進教學輔導教師訂定教學輔導計畫之知能。
- (二) 分享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踐經驗。
- (三) 協助教學輔導教師進行換證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屏東縣東興國小。

五、辦理日期及地點

- (一) 日期：112年12月15日(五)
- (二) 地點：東興國小
- (三) 合計研習時數共3小時

六、參加對象與人數

(一) 參加對象：

1. 欲參加教學輔導教師換證者，務必參加。(約27人)
2. 欲申辦教學輔導教師減授課者，務必參加。
3. 歡迎已取得教學輔導教師認證者，踴躍參加。

(二) 參加人數：每場次預計30名，額滿為止。

(三) 活動工作人員3名，活動期間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並於活動結束後檢送成果，統一報府敘獎。

七、研習內容

日期	時 間	課程內容	講師/主持人	備 註
112 12.15 (五)	08：40-09：00	報 到/始業式	東興國小團隊	
	09：00-10：30	教學輔導知能實務經驗分享	高雄市大樹國中 傅美蓉老師	外聘
	10：30-10：40	中 場 休 息	東興國小團隊	
	10：40-12：10	教學領導理論與實務	屏大附小 丘雪琪主任	外聘
	12：10-12：40	經驗交流與討論	東興國小團隊	

八、經費來源

本經費由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」經費下支應。

九、成效評估之實施

採用「屏東縣教師專業成長活動調查問卷」進行成效評估

十、預期成效

- (一) 教師輔導教師能具備具備教學觀察、輔導教學改進知能。
- (二) 藉由實務探討及課程討論，提升教學輔導教師專業知能並將其應用在未來的作為中。
- (三) 協助教學輔導教師能完成換證作業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